

# 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医药高新区（高港区）分局

## 情况说明

医药高新区（高港区）祥泰路东侧、南塘路北侧 33612 平方米地块，已依法定程序办理农转用土地征收手续（苏政地〔2018〕529 号），各项补偿全部到位，现场为净地，无任何涉土矛盾和纠纷。符合上市条件，无任何涉土矛盾和纠纷。符合上市条件。

特此说明

现场踏勘



2025 年 11 月 18 日

用章申请：金川 魏阳